

证券代码：300029

证券简称：ST天龙

公告编号：2023-051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 171,881,532.7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23,408.4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824,515.83 元，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尚处于亏损状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0），公司控股股东大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有控股”）与陈华个人纠纷仲裁裁决作出的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截至本公告日，大有控股仍因该仲裁案件被冻结 14,000,000 股股票，占大有控股所持股份比例的 54.69%，因仲裁结果尚未作出，尚无法判断仲裁结果对其控股股东地位稳定性可能造成的影响，是否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公司与内蒙古晟纳吉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纳吉”）买卖合同纠纷案一审败诉后已依法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截至本公告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再审的最终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因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 2023年4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合同金额为24,000.00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99.70%，但自2023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订单中仅获取该笔重大业务合同，公司重大业务合同订单的获取情况尚未发生实质性好转，敬请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3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6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7.8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函书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
- 4、经向公司管理层、第一大股东及第二大股东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第一大股东及第二大股东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16日